

证券代码：002334

证券简称：英威腾

公告编号：2018-058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9:30 在深圳市南山区龙井高发科技工业园 4 号厂房英威腾大厦六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由董事长黄申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 8 人，独立董事廖爱敏女士因工作原因委托独立董事董秀琴女士出席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签署<关于唐山普林亿威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进行修订的议案》。

受当前二级市场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的影响，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所涉及的回购方案已无法满足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的条件，为确保公司本次回购的顺利实施，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1、关于对本次回购平均价格区间的修订

修订前本次回购的平均价格区间为“上限不高于人民币 8.45 元/股，下限不低于人民币 7.05 元/股”，修订后本次回购的平均价格区间为“上限不高于人民币 8.45 元/股”。

2、其他修订

对《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中所涉及的审议程序及表述进行了更新，增加或更新了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与 2018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相关内容。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未发生其他变化。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修订稿）》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2 日